**示教室(兼学生学习休息室)须知事项**

1. 已申请并获批准的同学，在中心做实验时，可以将个人物品存放至示教室内的公用物品柜，并上锁，随身携带钥匙；离开实验室时开柜取出个人物品，并归还钥匙。

注意：离开实验室前，需将钥匙插回柜子。

1. 网路端口可以接入医学院内网，可实现若干功能：
2. 查阅医学院校内网；
3. 使用医学院图书馆数据库；
4. 进行实验室生物安全网上学习及考试；
5. 进行医学院报账验收填写。

使用方法：请已申请进入实验室的同学/院内同事，携带自己手提电脑，网线接入端口，设置电脑IP地址为：172.16.4.226; 子网，网关，DNS和备用信息为：255.255.255.0；172.16.4.254； 10.11.10.22； 10.11.10.27。设置后采用个人医学院蝴蝶账号及密码登陆即可。

注意：离开前记得退出账号，预防流量被别人盗用。

1. 已申请并获批准的同学不得擅自带非实验人员到中心自习。

**低温冻存室须知事项**

1. 未提交申请随意存放标本，或未标记的物品，中心将定期清走。
2. 针对存放于-80度超低温冰箱的各课题组物品，其位置已贴于冰箱门上，请按位置取放物品。
3. 于-80度超低温冰箱存放标本，试剂等物品，需用盒子装(72孔，81孔冻存盒或可耐低温密封盒)，并做好标记（负责人、联系电话，存放日期和存放期限）固定好；不允许用垃圾袋，玻璃管等。
4. 若需使用液氮罐冻存细胞，请先至中心办公室申请登记，自购匹配的冻存盒进行存放。禁止盗用公用液氮罐中的液氮进行快速冻组织标本等行为
5. 分子生物学1室内有-20度冷冻冰箱和4度电冰柜，若需存放试剂，需做好标记；无需存放于冰箱的试剂，请挪走，勿占用冰箱位置。

**细胞培养3室须知事项**

1. 进入培养室须穿白大衣。规范操作仪器设备，做好实验室安全及自身防护。
2. 此实验室为细胞培养专用室，如需进行血液、尿液、组织液等的离心操作，可到分子生物学1室；如需进行动物实验，可到消毒清洗间外的动物操作台进行。同时，严禁培养细菌或病毒。
3. 需要进行细胞培养的同学需到中心办公室登记，并定时参与清洗培养箱。

**综合实验2室须知事项**

1. 中心提供纯水和超纯水，每次接水时，勿戴手套；不允许私自至纯水机接水，如纯水/超纯水桶内水补充不及时，请告诉中心工作人员。
2. 本实验室大部分设备仪器（仪器上都有贴标）是中心李璐老师自购的，若需借用请联系李璐老师。
3. 5810R高速大容量冷冻离心机若需低温使用，则使用完必须擦干内腔的冷凝水，打开盖子晾干。

**分子生物学2室须知事项**

1. 若需使用正置荧光显微镜，为避免操作不当，首次使用前联系中心工作人员进行培训，考核合格方可自行操作，违者将被禁止使用这台显微镜。
2. 若需使用倒置荧光显微镜和激光共聚焦显微镜，请提前跟中心工作人员联系，预约及培训使用。

**试剂存放室须知事项**

1. 易燃易爆品需存放于危化品柜，普通试剂则存放于普通试剂药品柜；如有对应物品需存放，课题组需到中心提交申请和试剂目录。
2. 各课题组需指定一名试剂管理人员，每月对本课题组购买、使用的化学品进行清查并填写试剂登记表（张贴于柜门上）。
3. 各课题组购买的耗材需整理存放至分配到的柜子内，请勿使用纸皮箱、泡沫箱等存放、堆放于实验桌下方。

**综合实验1室须知事项**

1. 实验室的废液采用10升废液桶收集(蓝盖桶-无机废液、红盖桶-二甲苯废液、红盖桶-乙醇废液、红盖桶-甲醛废液) 进行收集，每次将废液倒入废液桶后，须立即盖紧桶盖。
2. 其它有机废液（不在上述废液名单内）则用棕色玻璃瓶回收, 须在瓶上张贴废液标签（通风橱柜门右侧已备有废液标签可直接取用），标明废液名称、回收人员姓名及日期，注意：所装废液不要超过容器五分之四的位置。
3. 回收的废液及废弃试剂瓶统一暂时存放于综合实验1室的通风橱下层。

**动物房须知事项**

1. 进入动物房须穿白大衣，出入动物房需随手关门。
2. 开展动物实验人员需先在中心办公室登记临时饲养动物的种类和数量，由中心工作人员分配饲养位置后，再开始饲养动物。
3. 饲养动物者需勤换垫料，添加饲料及水，每日观察动物情况。
4. 饲养动物产生的垫料用黄色小号垃圾袋装好并打结，扔至感染性垃圾桶内。

**高压物品须知事项**

1. 中心工作日的上午安排高压，如需高压，需提前准备好待高压物品。若须紧急使用，需提前告知中心工作人员。
2. 待高压物品需做好标记，散装物品务必包好，并放至待高压箱子里。
3. 灭菌液体时，液体体积不超过容器的3/4体积。
4. 高压后物品将于烘箱内烘干，烘干后中心工作人员将其转移至高压烘干后物品箱，请及时取走。

**洗涤室须知事项**

1. 清洗动物笼子时，把垫料倒进水池后请清理干净，否则易造成下水道堵塞。
2. 清洗晾干动物器械，请及时收好。
3. 电热鼓风干燥箱、高压锅、烘箱等升温仪器，非上班时间禁止使用。
4. 电热鼓风干燥箱(型号：BGZ-240)为干热加热，不得放入带水的物品，若需干热灭菌请擦干后再放入干燥箱内。
5. 夏天电风扇使用后需及时关闭。

**垃圾分类须知事项**

1. 生活垃圾：包括废纸、一次性生活及办公用品、以及其他未被病人体液、试剂等污染的物品，放置于黑色袋子的普通垃圾桶。
2. 感染性垃圾：实验后产生的标本如血液、血清，被标本污染的物品如枪头、冻存盒、离心管、一次性医疗用品如手套，放置于黄色袋子的医疗垃圾桶。倾倒完感染性医疗垃圾，须尽快盖上盖子。
3. 病理性垃圾：免疫组化实验的病理切片，实验动物的组织、尸体等用黄色小袋子装好并打结，放到病理性废物冰箱下层。
4. 损伤性垃圾：医用针头、缝合针、各类医用锐器、载玻片、玻璃试管、安瓶等利器放置于锐器盒。
5. 化学性废液：分子生物学实验和免疫组化实验产生的废液，如二甲苯、甲醇等。回收参照废液收集流程。

**实验室开放时间及值日制度**

1. 中心所有实验室无需配置钥匙，低温冻存室及示教室24小时开放，出入需随手关门；中心监控24小时工作；中心有3个进出通道，其中2个通道门在非工作时间关闭，仅电梯出口通道供出入。
2. 中心会根据学生做实验的频率安排学生进行每日值日。值日生需按照值班表的规定，负责实验室每日巡回检查并签字。实验室主要检查内容为各实验室门窗、仪器设备、水电的关闭；细胞培养3室CO2气源是否充足。
3. 已申请并获批准的同学不得擅自带同学进入实验室。